

证券代码：002863

证券简称：今飞凯达

公告编号：2024-059

债券代码：128056

债券简称：今飞转债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下午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9:15—9:25；9:30—11:30时和13:00—15:00时；

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：2024年5月17日9:15至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金华市新宏路1588号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（三）现场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（五）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葛炳灶先生

（六）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90,768,5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8664%。

（二）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90,768,5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1.8664%。

（三）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0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四）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0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（五）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他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对下列事项进行了审议，并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，结果如下：

（一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二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三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四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五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六）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七）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

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八）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九）通过了《关于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（十）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90,768,54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下股份的股东）表决结果：同意 0 股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（二）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8 日